

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313號

聯絡人：張善傑(收文)

電子信箱：jesschang.cl@gmail.com

聯絡電話：2257-6167#1366

傳真電話：(02)82525022

受文者：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致商管字第10500002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16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辦法(附件一 A095N0000Q0000000_1051200230_1_競賽辦法及報名資料.pdf)

主旨：本校商務科技管理系舉辦「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惠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師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為培養學生實地操作體驗「創新、創意、創業」之精神。將經由「三創」發展出來之服務，利用課程之所學延伸至實際之商業模式，以提升學生之就業競爭力，並可使教師活化學校課程之應用，特舉辦本競賽。

二、旨揭活動日期：

(一)企劃書收件截止日期：105年4月29日(星期五)。

(二)公佈進入決賽名單與議程日期：105年5月6日(星期五)。

(三)參加決賽隊伍繳交簡報檔日期：105年5月9日(星期一) 18:00前。

(四)決賽與頒獎日期：105年5月13日(星期五)。

三、檢附競賽公告、企劃書格式如附件，或可參閱競賽網站：[Http://bhuntr.com/tw/competitions/competitionalias7032611457112122](http://bhuntr.com/tw/competitions/competitionalias7032611457112122)。

正本：大葉大學、大漢技術學院、中華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元智大學、文藻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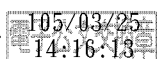
裝



線

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世新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永達技術學院、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長庚大學、南華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真理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體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華梵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義守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大學、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崇右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淡江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蘭陽技術學院、景文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德科技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靜宜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佛光大學、逢甲大學、中原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亞東技術學院、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中國醫藥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長榮大學、中山醫學大學、明新科技大學、玄奘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東吳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和春技術學院、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同技術學院、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東海大學、大同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臺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臺灣觀光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弘光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高鳳數位內容學院、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苑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聯合大學、開南大學、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南開科技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

副本：本校商務科技管理系



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 整合：創新 X 科技 X 服務



指導單位：教育部

委辦單位：藍新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辦單位：致理科技大學 商務科技管理系、研發處產學營運中心

電話：(02)2257-6167#1366 傳真：(02)2252-1777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313 號(商管系系辦公室)

協辦單位：微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商務職能發展協會、

許願賓果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東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公館百科文具有限公司(依同意協辦之時間排序)

活動名稱： 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

一、 競賽目的：

本活動係為培養學生實地操作體驗「創新、創意、創業」之精神。將經由「三創」發展出來之服務，利用課程之所學延伸至實際之商業模式，以提升學生之就業競爭力，並可使教師活化學校課程之應用，特舉辦本競賽。本次企劃競賽特別鼓勵社會企業之服務創新，或是進行O2O電子商務的作品參賽。在行銷活動上，則希望同學能藉由學習網路整合行銷(IMC)活動之規劃與執行，促使教師的實務專業知識可以經由指導同學參與競賽的途徑傳授給學生。

二、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委辦單位：藍新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辦單位：致理科技大學 商務科技管理系、研究發展處產學營運中心

協辦單位：微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商務職能發展協會、

許願寶果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單位持續邀請中…)

三、 參加對象：

全國技專院校(含碩士生)對創新服務有興趣之學生，不分科系、年級均可報名。以隊為單位，以6人為上限(不含指導老師)。指導老師最多以2位為限。

四、 活動時間：

收件截止日：105 年 4 月 29 日(五)止。

結果公告日：105 年 5 月 6 日(五)，於活動官網及 fb 互動專區公告書面審查結果，擇優挑選 8 組進入總決賽。

總決賽暨頒獎典禮：105 年 5 月 13 日(五)。

五、 總決賽暨頒獎典禮地點：致理科技大學 綜合大樓 8F 國際會議廳。

六、 活動網址：

1. 活動官網：至「獎金獵人」網站搜尋本競賽

2. fb 互動專區：「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粉絲專頁(<https://goo.gl/0kqk0q>)

七、賽程安排

(一) 繳交辦法

1. 參賽隊伍需填寫**報名表**(如附件一)壹份及**作品未抄襲切結書暨作品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二)壹份，並撰寫**提案企劃書**(如附件三)壹份(不含目錄8頁以內)，並將整個文件依順序整合成一個pdf檔，檔名為學校名稱+科系名稱+組長姓名，於決賽收件截止日前，寄至2016ctm@gmail.com。
2.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暨作品授權同意書**下方之「立書人(所有參賽者)簽章」欄位，必須所有參賽同學親簽後再掃描成pdf檔，並與報名文件順序整合成一個pdf檔。惟為顧及參賽同學的方便性，「**立書人(所有參賽者)簽章**」欄位欄位可以先行空白，待入圍決賽後由主辦單位通知補簽名後，再辦理領獎或參加總決賽事宜。
3. 逾期與不符合格式之參賽作品，恕不予受理，視同放棄參賽。

(二) 公告決賽結果、總決賽競賽方式與繳交辦法

1. 總決賽通知合格方式與時間：依公告時間，於網路公告決賽書面審查結果，並擇優挑選8組進入總決賽。主辦單位可視參賽作品件數增加總決賽隊數。
2. 總決賽時間：105年5月13日(五)，09:00~11:00。
3. 頒獎時間：105年5月13日(五)，11:00~11:30(總決賽各隊伍必須參加頒獎典禮，缺席以棄權論)。
4. 總決賽暨頒獎地點：致理科技大學 綜合大樓 8F 國際會議廳。
5. 總決賽競賽方式與簡報PPT繳交辦法：
 - (1) 參賽隊伍需將成果製作成PPT，並將PPT電子檔一份，於105年5月9日(一)18:00前e-mail至2016ctm@gmail.com，PPT檔案名稱「學校名稱+科系名稱+組長姓名」。
 - (2) 逾期與不符合格式之報名表或PPT檔案，恕不予受理，視同放棄參賽。
 - (3) 總決賽當天：
 - A. 請穿著正式服裝上台(若為使報告內容更加生動活潑，成員可自行發揮創意，但務求正式與說服力)。
 - B. 以各隊繳交之PPT簡報，各組有7分鐘簡報時間，大會將於6分鐘提醒(按鈴一次)及7分鐘強制結束(按鈴兩次)。

- C. 各隊報告完須接受評審提問，評審提問時間 2 分鐘，各隊回答問題 5 分鐘(含團隊討論)，採統問統答方式進行。
- D. 總決賽當天的時程安排有可能會因實際狀況修改，但會在總決賽三天前公告。

(三) 評審標準

競賽類別	評分項目	百分比
決賽 書面審查	創新性(設計理念、產業分析、行銷策略、財務規劃)	30%
	可行性(運營可行性、技術可行性、財務可行性)	50%
	完整性(整體企劃書內容之完整性)	20%
總決賽 簡報表現	創意性(設計理念、產業分析、行銷策略、財務規劃)	20%
	表達完整性(完整呈現企劃書內容)	30%
	媒體運用(發表台風、作品展示與概念說明)	30%
	評審問答(反應迅速、切中問題、表達清楚)	20%

(四)獎勵方式

第一名：1 隊，頒發團隊獎金 NT\$15,000 元，個人獎狀(含指導老師)。

第二名：1 隊，頒發團隊獎金 NT\$10,000 元，個人獎狀(含指導老師)。

第三名：2 隊，頒發團隊獎金 NT\$5,000 元，個人獎狀(含指導老師)。

特 優：4 隊，頒發團隊獎金 NT\$3,000 元，個人獎狀(含指導老師)。

優 勝：10 隊，頒發團隊獎狀乙紙。

佳 作：30 隊，頒發團隊獎狀乙紙。

*大會將以書面審查進行初賽及決賽，並由決賽隊伍中評選出特優、優勝及佳作隊伍。

*大會會視參賽隊伍數調整優勝與佳作的得獎隊數，不會低於參賽隊伍的 30%。

十、注意事項

1. 參賽者之相同或類似作品如於 105 年 4 月 29 日(五)前，已於其他全國性競賽獲得前 3 名，不得參加本競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所獲頒之獲獎資格亦立即取消。參賽者並須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與獎狀歸還主辦單位。
2. 參賽者凡於報名表上之「作品未抄襲切結書暨作品授權同意書」上簽章後，掃描成 pdf 檔寄給主辦單位，即視為同意並遵守本簡章各項規定。
3. 參賽隊伍同意將個人姓名與 e-mail 等基本資料提供給主辦單位做為評選、頒獎、訊息通知與相關宣傳推廣用，主辦單位將負起保護個人隱私權之責任，所有參賽之計畫理念與作品(含文字、圖片與內容等)均為原創且並未經公開發表之版本，嚴禁抄襲與轉貼他人資料，若經查證發現有任何侵犯他人著作權之行為，將取消參賽資格與追回得獎獎勵，所有法律責任參賽者將自行負責。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4. 所有參賽隊伍成員人數均以報名表資料為主，除因天災意外等無法避免之因素外，不得於比賽過程中任意增加或刪除組員。若因此參賽組員超過 6 人，將視為自動放棄比賽，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
5.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之專業評議，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辦理，但以不少於該組原獎金總額為限。
6. 本活動不需報名費(免費)。入選作品一概不予以退件，所有權歸主辦單位及委辦單位所有，並保存於主辦單位以作為未來展覽及宣傳使用。所有參賽隊伍提出的計畫書及作品理念，均授權主辦單位及委辦單位使用於活動宣傳與推廣、個案探討等用途，其著作權與使用規範依照政府相關法規辦理。
7. 主辦單位均以 e-mail 寄發相關活動通知及比賽事宜(含報名成功通知)，若因資料填寫有誤或不完全，進而影響參賽者無法收到得獎通知、領獎方式等各項資訊，使得權益受損，參賽隊伍需自行負責。
8. 主辦單位擁有修改競賽辦法之權力，主辦單位會將修改資訊公告於 fb 互動專區，不再個別通知，故請參賽隊伍隨時留意本競賽官方網站之最新消息。
9. 若遇天候不佳等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主辦單位有權調整比賽活動時間。



(報名表)

附件一

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

(報名表)

編號：_____ (主辦單位填寫)

隊伍名稱(必填)		
學校名稱(必填)		系所班級：
參賽者 (必填)	指導老師	<姓名>
	指導老師	
	1. 組長	<姓名>
	2. 組員	
	3. 組員	
	4. 組員	
	5. 組員	
	6. 組員	
連 絡 人		
指導老師(必填)：	電話：	手機：
	傳真：	E-mail：
學生代表(必填)：	電話：	手機：
	傳真：	E-mail：
備註		

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

附件二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暨作品授權同意書

立書人：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 一、立書人等為參加致理科技大學 商務科技管理系及研究發展處產學營運中心(下稱「主辦單位」)所主辦之「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茲永久且無償授權主辦單位與委辦單位為宣傳活動得以各種方式、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參賽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 二、立書人等參賽所提之「企劃書」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企劃書」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資格，所獲頒之獲獎資格應立即取消。並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與獎狀歸還主辦單位。若因立書人等抄襲他人創意或作品而致主辦單位或委辦單位須向第三人賠償或導致其他損失，立書人等應負賠償主辦單位之責。
- 三、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企劃書」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企劃書」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若因立書人等之計劃說明書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或委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或委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此致

主辦單位：致理科技大學 商務科技管理系、研究發展處產學營運中心

委辦單位：藍新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立書人(所有參賽者)簽章：

日期：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企劃書封面)

附件三

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 企劃書

題目：_____

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指導老師：

參賽組員：

學校名稱：_____

科 系：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2016 全國技專院校 i-Life 創新服務企劃競賽

目 錄

摘要 (限 A4 紙一頁以內，得以凸顯企劃書內容特色與吸
引人之重點)

第一章 創新服務的背景

第二章 創新服務的內涵

第三章 市場與競爭分析

第四章 行銷策略

第五章 財務分析

第六章 結論

第七章 參考資料

其他:

〔 注意:本撰寫格式以 word 檔、12 級以上字體、總頁數勿超過 8 頁(不含目錄)，
上列格式，「摘要」為必要項目，其他章節大綱僅供參考，可酌予增減。〕